

《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 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经认真自查核实，现将有关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目前，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涉及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；

二、截至目前，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正在筹划阶段的涉及贵司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等重大事项；

三、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：_____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李上奎' (Li Shangquan).

李上奎

2022年8月2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李博

李博

2022年8月2日